苏州吴江建成全国首个法庭审判管理中心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庭始终坚持创新引领、科技驱动与审判管理的深度融合，通过不断创新和优化提升案件审判质效。今年3月，法庭审判管理中心在该庭建成，成为全国首个建在基层法庭的审判管理中心。

据了解，法庭审判管理中心依托法庭的信息化建设成果，分为材料智能收转、庭审智能辅助、法官智审服务、案件智能管理、实时智联指挥、网上矛盾化解等六大系统，可实现以案件审判流程为中轴，覆盖审判各阶段的实时监督、管理等职能。据该庭庭长陆金东介绍，立案时，由一个窗口统一接收案件、统一扫描，生成"一案一码"，实现案件全流程信息扫码可知。审判管理中心对案件材料进行智能编目，方便承办法官快速查找相关信息。同时，根据受理案件的类型、难易程度通过"云相系统"分配移送给相应的审判团队。在审理阶段，对每个案件的流程节点进行实时监控，包括网上流转、审限变更、鉴定申请、送达报结等全部事项。在庭后阶段，对各类数据实现智能化汇总、统计、分析和查询，使得中心成为科学指导审判业务、及时排查工作问题、充分发挥监督职能的中枢，真正扮演好法庭"管家"角色。

该庭先后出台了《法庭案件审判流程管理规范》、《法庭案件审务管理责任清单》、《法庭案件繁简分流实施办法》、《法庭案件保全执行工作规则》等规范制度，构建全方位、多角度的审判管理体系和上下一体的审判管理工作模式，使每一审执行为、每一流程环节都有查可循。同时，不断完善审判管理中心机制，对临近审限的案件、有超长期风险的案件，向承办法官及庭长发出预警信号，督促及时处理；对案件立案、移送、保全、开庭、鉴定、报结等各流程节点实时跟踪，及时向承办法官发出节点提醒、做好流程规范。对承办法官以及法庭的收结案数、收结案比、法定审限内结案率、调解率、撤诉率、结案均衡度等指标实行动态管理，确保案件质量可控，结案均衡，各数据指标均呈良性态势。自动生成的审判管理工作动态分析数据，可为评价监督管理职责和法官绩效考核提供详实数据参考，为人案调节、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今年以来，全庭共受理各类民商事案件2166件，审结1904件，同比分别增长14.06%、3.87%；承办法官人均结案317.3件，同比增加了11.8件；法定正常审限内结案率92.5%，调撤率70.99%，同比分别提高了1.5个百分点和6.5个百分点；法庭连续三年无超过12个月以上未结案件，审判质效各项主要指标始终处于良性优化态势，法庭审判管理中心的成效正在逐步显现。

（成向荣　陆金东）

嫁出去的女儿该不该赡养老人？

"百善孝为先"，赡养老人不仅是道德与伦理上的准则，更是法律规定每个公民应当履行的法定义务。近日，常熟法院就审理了一起赡养纠纷案件。

2018年10月18日，年逾九旬的钱老头与老伴将自己的四个儿女告上了法庭，要求儿女们承担起应尽的赡养义务。

庭审中，大女儿钱美萍称，"我都嫁出去几十年了，当时讲好的两个老人是两个儿子一人养一个，我这个出嫁女儿管不到的。"小儿子钱华则认为父母养育了四个子女，每个子女都有赡养义务，要求与其余三个人共同承担赡养责任。二女儿钱丽认为按照农村习俗，"养儿防老"，就应当由儿子赡养父母。大儿子钱明萍称，"我原有赡养父母，现在父亲已经由我送至敬老院了，敬老院的费用也是我交的。当时在村里也协商过的，父亲的费用由我承担，母亲的费用由弟弟承担的"。

老话说"嫁出去的女儿泼出去的水"、"养儿防老"，但这种说法既不符合现代法治理念，更不符合法律规定。男女在法律上是平等的，都具有平等的继承权及赡养老人的义务。后经承办法官耐心劝导和释法，姐弟四人认识到赡养老人是自己不可推卸的责任，双方最终达成调解协议，儿子钱明、钱华每人每月承担600元赡养费；女儿钱美、钱丽每人每月承担200元赡养费。

法官说法：赡养父母，让老年人老有所养、安度晚年，不仅是现行法律的规定，也是伦理道德的基本要求。不论男女，都有平等的继承权，也有平等赡养老人的义务。本案中，综合考虑法律规定及社会习俗，最终由儿子每人每月承担600元赡养费、女儿每人每月承担200元的赡养费。在此，法官呼吁大家关爱身边的老人，让老年人老有所养、老有所乐。对于拒不履行对老年人的赡养义务甚至遗弃老年人的，应当予以严厉制止和打击；违反相关法规的，应依法给予相关行政处罚；构成遗弃罪的，应追究相应的刑事责任。（文中人物均为化名）

（孙成艺　钱俊华　肖俊）

相城法院首次适用速裁程序审理并判决三起案件

11月27日上午，相城法院开庭审理三起被告人认罪认罚并同意适用速裁程序的案件，两起盗窃和一起危险驾驶案从宣布开庭到判决结束，共用时仅15分钟。

三起案件均适用了修改后刑事诉讼法确立的认罪认罚从宽制度以及速裁程序，这也是今年10月26日新刑诉法实施后，相城法院首次适用速裁程序审理案件。新法规定，对认罪认罚的被告人，检察院在起诉阶段应就事实罪名、量刑、认罚执行方式提出建议，并由被告人签署认罪认罚具结书。庭审中，法官经过核实被告人身份，确认其清楚地知道享有的诉讼权利及认罪认罚的法律后果，确认其系自愿签署认罪认罚具结书等三项主要程序，充分听取辩护人意见和被告人最后陈述意见后，依法对案件进行当庭宣判。庭审过程省略了法庭调查、法庭辩论的环节，从庭审开始到宣判全程仅耗时5分钟。每个案件从立案受理到宣判仅用时5天。

对涉嫌人认罪认罚类案件适用刑事速裁程序大大提高了司法效率，将侦查、起诉、审判的整个过程从数月缩短至2个月左右。

（刘楊龙　方芳）

太仓科教新城党员聚力"331"专项行动

太仓市科教新城自"331"专项行动开展以来，重点围绕"876"具体任务，已累计完成三合一场所整改26家，出租房隐患整治565处，拆除泡沫夹芯板房量25间，对360个地下室隔离进行拆除，清理出楼道车库乱堆放约28000平方米，查办不法"二房东"案件3起。科教新城"331"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离不开科教新城党员干部示范引领作用的充分发挥。

组建"331"行动支部，凝聚核心力量。科教新城管理委员会联合公安、城管、联动中心、社区共同组建"331专项整治党支部"，共有党员8名。支部按照331工作统一部署，重点围绕"876"目标，强化任务落实，及时传达、牵头贯彻、督促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市工作专班关于组织推进全市"331"专项行动的批示指示、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

广泛动员全区党员干部，织密先锋网格。科教新城各社区相继开展党员动员会，组织党员集中学习消防法律法规和消防安全常识、火灾扑救方法、灭火自救技能、灭火器知识。同时，组织党员、居民小组长签订《331专项行动党员签订承诺书》，推动党员对"331"专项行动认识不断深化。

党员干部深入整治一线，发挥示范作用。以"331专项整治党支部"为核心，科教新城党员积极参与一线行动，担负好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的职责，以实际行动提升"331"专项行动组织力、增强政治功能。党员干部严格按照"876"任务要求，对三类突出隐患层层排摸，切实做到问题一个没处理就决不放过，措施一条没落实就决不罢休，隐患一天没消除就决不收兵，全力确保全区火灾隐患显著降低、火灾形势持续好转。

（肖俊）

民建张家港市基层委员会来张家港法院专题调研执行工作

11月22日，民建张家港市基层委员会一行11人，在主委、市政协副主席刘会荣的率领下，来到张家港法院对执行工作进行专题调研。

法院党组书记、代理院长朱劲纯向民建张家港市基层委员会详细介绍了该院开展"基本解决执行难"攻坚战的具体情况、工作成效、创新方法、面临的不足与困难以及未来的工作举措。2016年以来，张家港法院共执结执行案件28137件，执结标的额160.13亿元，实际执结率、标的到位率、法定正常审限内结案率等核心指标得到优化提升，其中法定正常审限内结案率连续三年超过90%。朱院长指出，执行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仍存在三点不足和两点困难：一是执行联动机制有待完善、执行方法和力度有待加强、执行水平有待提升，二是人案矛盾依旧突出、执行不能尚未取得社会共识；尤其是执行不能的案件，法院、执行人员、申请执行人都为生效判决的实现做出不同程度的努力，因被执行人事实上丧失了履行能力、客观上确无财产可供执行而最终无法执行，执行不能的问题需要获得申请执行人和社会各界的进一步理解。

民建张家港市基层委员会的委员们认真听取了法院的执行工作介绍，并仔细观看了执行工作视频。

（洪春　肖俊）

吴中法院多措并举护航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近年来，吴中法院立足本职工作，加大对民营企业的保护力度，妥善审理民营企业权益类纠纷，严厉打击侵犯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的犯罪行为；妥善审理因政府规划调整、政策变化引发的纠纷案件，切实维护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加大对民营企业作为申请执行人案件的执行力度，提高财产处置变现效率，力争民营企业胜诉成果能够切实转化为推动企业继续发展的现实利益。在司法实践中，法院着眼于服务辖区内实体经济，除了依法妥处各类涉民营企业案件之外，还为涉及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电子科技、文体旅游等吴中特色产业提供更具针对性的司法保障。

此外，如何进一步丰富民营企业司法扶持形式是吴中法院长期以来深入探究的重要课题。立案时，法院积极为民营企业畅通立案渠道，提供诉讼引导、立案登记、立案调解、咨询查询等"一站式"服务，并由立案庭选派团队审理涉民营企业的简易案件。审理时，法院贯彻落实"调解优先、调判结合"工作原则，在审理过程中进行多层次、递进式的"全程调解"，同时加强与行业协会、商会等组织的沟通，搭建诉调对接工作平台，积极推进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建设。执行时，尽可能不使用冻封等程度高的强制措施，依法降低对涉案民营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造成的影响。当民营企业面对困境时，法院具体分析企业情况，积极引导其适用重整或破产清算程序，尽力帮助民营企业渡过危机。在此基础上，吴中法院进一步加强对新情况、新问题的调研，做好相关典型案例和好做法、好经验的宣传工作，及时总结审判经验，提出司法建议，从而推动形成保护民营企业的良好社会氛围，力促民营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陶萌萌　金刚）

吴中区运用无人机辅助环境执法

最近，一架无人机飞行在吴中区斜港大桥附近航道两岸上空，并且成功巡查了背街小巷、建筑工地等点位，开启了吴中区运用无人机辅助环境执法的新尝试。

为切实推进《吴中区市容市政管理局绿化及环境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对前期整改的任务点位进行核实复查，吴中区城管利用无人机对难以到达和核实困难的整治区域取证拍摄，确保任务整治到位。第一批对郭巷街道郭巷大桥、斜港大桥附近航道两岸的整治点位进行了核实，经复查的点位已基本完成了垃圾堆放的清理工作，沿岸环境得到了提升。

无人机执法具有时效性强、机动性好、巡查范围广等特点，是对人工执法的一种有效补充，能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以往针对面积大、距离远、遮挡多，只能依靠执法人员肉眼观察，容易留下死角。启用无人机后，能够进入监察盲区，通过空中巡查，建立"天上看、地上查、信息化、群众报"四位一体监管体系，实现巡查全覆盖。

针对城管执法中许多取证难的情况，吴中区市容市政管理局将组建无人机执法中队，从高空对主干道路、背街小巷、建筑工地、居民楼宇、轨道沿线、辖区河道等视觉盲区的市容环境卫生情况进行不定期的巡查、督查、考评，并配合智慧城管平台建设，利用无人机、4G执法记录仪等科技手段对违法建设、垃圾清运、环境整治和户外广告等案件进行精准取证，助力城管执法，为改善吴中区人居环境尽职尽力。

（吴欣　永豪）

太仓法院开展青少年法律知识竞赛活动

近日，在第五个国家宪法日即将来临之际，太仓法院与团市委、市教育局联合举办的青少年法律知识竞赛决赛活动落下帷幕，来自全市的6支初中代表队伍参加了此次比赛。

本次决赛以"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增强宪法意识"为主题，紧紧围绕宪法及修正案的主要内容，结合青少年的自身特点、知识水平、法律素养设计了比赛题目。比赛中除了有激烈的答题环节，还增设了有趣的互动环节，现场气氛十分活跃。无论是参赛选手，还是旁听学生，都充分表现出学法用法的积极性、主动性。经过激烈的角逐，太仓市实验中学在决赛中获得了一等奖。

赛后，不少参与活动的师生都普遍感受到，通过知识竞赛的方式来学习宪法法律知识获益颇多。据悉，本次法律知识竞赛活动是太仓法院"法为成长护航"系列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太仓法院举办的第五届法律知识竞赛。

（冯嘉伟　蒋志勋）